

#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指委函件

---

## 关于征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选题工作的通知

教育发便字202105号

各教育博士研究生培养院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等中央领导同志对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工作的重要指示和全国研究生教育会议精神，进一步优化教育博士专业学位人才培养模式，强化教育博士专业学位优质教育资源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称“教指委”）拟于今年组织教育博士研究生培养院校协作开发一套能够有效服务教育博士案例教学实践的教学案例资源。为集思广益、满足需求，现特向各院校征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选题。相关说明与要求如下：

1. 所有教育博士研究生培养院校均须提交选题。
  2. 各培养院校只就本校招生领域提交选题，未招生的领域可不提交选题。
  3. 每个招生领域提交3-5个教学案例选题。
  4. 教学案例选题应紧密结合相关领域的教学实践，能够有效满足课程教学需求。
  5. 选题名称要力求完整、具体与准确，避免以研究方向、课程名称、主题词等形式作为选题名称。
  6. 如相关院校在某选题上具备较好的案例开发基础，可在报送表中加以备注（见附件1）。各院校最多只能选择2个有意向承担开发任务的选题，也可不选，本着实事求是原则。
  7. 请各培养院校2021年3月31日前以电子邮件（[edm@bnu.edu.cn](mailto:edm@bnu.edu.cn)）
-

方式将《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选题报送表》（附件1）提交秘书处。

希望各院校高度重视该项工作，强化合作协同、共建共享，为深入推进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模式改革、切实提高全国教育博士专业学位人才培养的整体质量做出贡献。

附件1：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选题报送表

全国教育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秘书处

2021年2月23日



附件1:

### 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教学案例选题报送表

报送单位: \_\_\_\_\_ 报送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序号	专业领域 <sup>1</sup>	教学案例选题名称	备注 <sup>2</sup>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1: 专业领域含教育领导与管理、学校课程与教学、学生发展与教育、汉语国际教育。

注2: 如本单位在相应教学案例选题方面有较好的基础, 能够承担该教学案例选题的开发工作, 可在该选题后的“备注”栏中打“√”, 最多不可超过2个。